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23 建发 Y2 债券代码: 240217.SH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4年7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 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 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 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建投证券不承担任何责 任。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6日披露了《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3 建发 Y2,债券代码:240217.SH)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回购注销原因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发行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0 年激励计划")中 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或即将离职、1 名激励对象已退休,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 8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已退休,以及预留授予部分 5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或即将离职,前述人员失去作为激励对象参与激励计划的资格,不符合 2020 年激励计划和 2022 年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同时,2020 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考核目标,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考核目标。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发行人《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0 激励计划(草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 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其中 2020 年激励计划中涉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938.8212 万股,2022 年激励计划中涉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4,758.7925 万股。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 1、2020年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 (1) 因激励对象离职、退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鉴于发行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或即将离职、1 名激励对象已退休,失去作为激励对象参与激励计划的资格,已不符合 2020 年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将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 因业绩考核不达标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年度报告,2020 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考核目标,因此 262 名激励对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发行人回购注销。

- 2、2022年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 (1) 因激励对象离职、退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鉴于发行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 8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已退休,以及预留授予部分 5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或即将离职,失去作为激励对象参与激励计划的资格,已不符合 2022 年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将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 因业绩考核不达标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年度报告,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考核目标,因此 1,336 名激励对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发行人回购注销。

(二) 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 2020 年激励计划中涉及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 266 名,本次 2020 年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938.8212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0 年激励计划 无剩余限制性股票,发行人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本次 2022 年激励计划中涉及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 1350 名,本次 2022 年激励 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4,758.7925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2 年激励计 划剩余限制性股票 4,755.665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发行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人合计回购注销5,697.6137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 回购注销安排

发行人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 B884029657),并向中登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7月10日完成回购注销,发行人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证券类别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4,532,787	-56,976,137	47,556,65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99,538,551	-	2,899,538,551
合计	3,004,071,338	-56,976,137	2,947,095,201

四、影响分析

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本次 股票注销回购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发行人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拟采取的措施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3 建发 Y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建投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23 建发 Y2"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